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(民

治市政中心) 承辦人:林純玉

電話: 06-2991111#6261 傳真: 06-6325430

電子信箱: aerin3024@mail. tainan. gov.

tw

受文者:臺南市議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7月22日 發文字號:南市都規字第111093737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有關臺南市議會第3屆第7次定期會決議案(工務第7號)

「請拓寬關廟區南雄路一段中山路口至南雄路一段中正路口,台19甲南北向主要道路,保障人車安全」一案,涉及都市計畫變更程序經檢討說明如下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府111年7月14日府工新一字第1110881889號函書面 答覆內容辦理。
- 二、旨案建議路段係屬關廟都市計畫內道路用地,計畫寬度為 16公尺,查本計畫區目前尚未有辦理通盤檢討作業;如經 貴局評估該路段確有其拓寬之急迫性及必要性,得另評估 依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規定辦理迅行變更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工務局

副本:臺南市議會、吳議員禹寰、李議員中岑、尤議員榮智、張議員世賢、王議員家 貞、陳議員昆和、蔡議員秋蘭、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五區養護工程處、臺南市政府 秘書長室、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

